

南宁市标准化协会

南标协〔2024〕33号

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关于《地理标志产品 天等指天椒生产技术规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及专家：

根据《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关于批准<地理标志产品 天等指天椒生产技术规程>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南标协〔2024〕31号）文件精神，由天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天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天等县计量检定测试所、天等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天等县农业综合检测中心、广西天等县辣都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天等县德源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天等县年年红食品厂、天等县天之椒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广西东标标准化质量认证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起草的团体标准《地理标志产品 天等指天椒生产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已完成，为保证团体标准的科学性、实用性及可操作性，依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和《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请各相关单位及专家将修改意见或建议填写至《征求意见表》，并于2024年10月29日前将书面意见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南宁市标准化协会。

感谢您对南宁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化工作的支持。

联系单位：南宁市标准化协会

电话：15777145336

邮箱：nnsbzhxh@163.com

附件：

1. 《地理标志产品 天等指天椒生产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2. 《地理标志产品 天等指天椒生产技术规程》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
3. 《地理标志产品 天等指天椒生产技术规程》征求意见表

